

# 「完整版PPT」版權聲明及使用說明

- ❑ 本PPT為《衍生性金融商品》第三版「教師版完整課件」，係元照出版有限公司版權所有，商標為智勝商管系列並具有正式電子書ISBN：9789575114848。

本PPT之授權範圍僅限智勝文化官網之教師資源專區及指定購買本書之教師使用，任何未經本公司授權之重製、意圖銷售、出租、散佈重製物之行為、或擅自以公開口述、公開傳輸、公開展示、改作、編輯、出租等方法利用本課件內容之全部或其中任一部分皆禁止，前述行為皆屬違反著作權法，須負刑事責任及民事損害賠償責任，請尊重本課件之智慧財產權。



# 第1章 衍生性金融商品概論

---



# 本章大綱

- 1.1 衍生性金融商品介紹
- 1.2 衍生性金融商品的功能與影響



# 衍生性金融商品介紹

- 衍生性金融商品在概念上並非「有價」的資產，而是一種附屬性、有限期的「契約」，其價值會隨著其所依附之證券或資產價值而波動，因此被冠上「衍生性」的字眼。
  - 遠期契約
  - 期貨契約
  - 選擇權契約
  - 認購（售）權證
  - 金融交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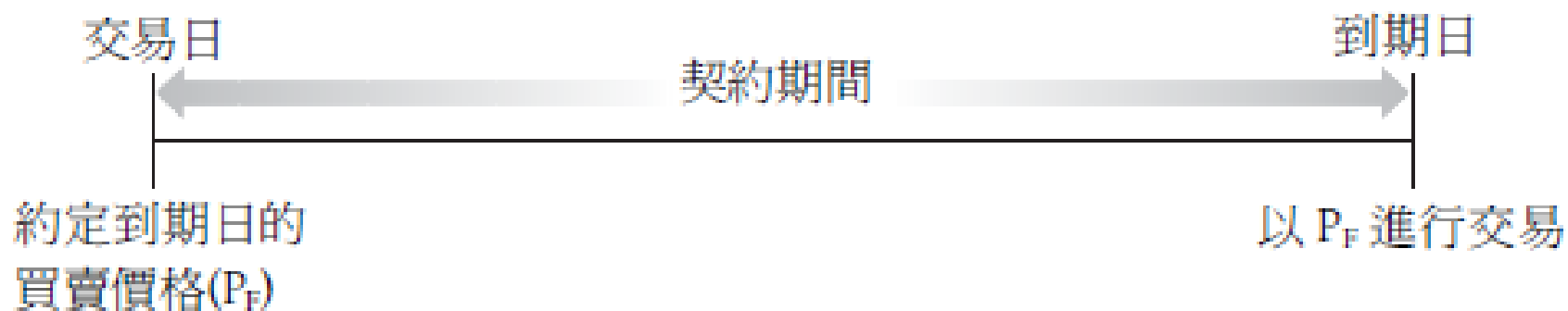


## 遠期契約

- ❑ 遠期契約(Forward Contract)是指由交易雙方自行協議在某一特定日，買方（賣方）可以特定價格買進（賣出）某資產的契約，以滿足雙方的需求。
- ❑ 遠期契約大多透過櫃檯買賣（即店頭市場）或交易雙方私下簽訂，並不是標準化的契約。此外，也沒有完善的保證金與結算制度，契約履行與否完全視交易雙方的信用而定，違約風險遠高於在集中市場交易的衍生性金融商品。



## 圖1-1 遠期契約的交易內容



# 期貨契約

- 期貨契約(Futures Contract)是一種標準化的財務契約，指明在未來的某一特定日，以約定的價格買進或賣出一定數量與品質的商品，而為了確保交易能夠安全執行，買賣雙方均要繳交保證金。
- 期貨市場的參與者主要有避險者及投機者。
  - 因為期貨具有避險的作用，所以很多避險者利用期貨與現貨的反向交易，來規避未來的價格風險。
  - 投機者本身並沒有現貨部位，其涉及期貨交易，純粹是憑藉自己的預測，而欲從期貨市場獲得利益。



## 牛刀小試1-1

- 小明買進了1口玉米期貨，價格為每英斗3.5美元，假設玉米期貨的每口契約規格為5000英斗，原始保證金為935美元、維持保證金為850美元，請問小明買進之玉米期貨的每口契約價值是多少？小明在買進玉米期貨時，需支付多少保證金？又槓桿倍數為何？





## 表1-1 期貨契約與遠期契約的比較

|       | 期貨契約        | 遠期契約               |
|-------|-------------|--------------------|
| 契約內容  | 標準化         | 非標準化，由交易雙方協議       |
| 交易方式  | 在集中市場交易     | 由雙方協議或在店頭市場交易      |
| 保證金制度 | 買賣雙方均需繳交保證金 | 沒有完善的保證金制度，由雙方自我約束 |
| 結算制度  | 每日結算        | 沒有完善的結算制度          |
| 違約風險  | 低           | 高                  |
| 沖銷交易  | 到期前可進行沖銷交易  | 到期前不易進行沖銷交易        |



# 衍金新視野—店頭衍生性金融商品部位 提前結清平台

- ❑ 2008年的金融海嘯就是因為店頭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對手出現信用風險所造成的。為此，美國政府通過金融改革法案，規定金融機構必須提前結清有風險的衍生性金融商品部位，以降低整體金融市場的系統風險。
- ❑ 目前國內的櫃檯買賣中心也參考美國政府的作法，於2013年中推出可供金融機構提前結清店頭衍生性金融商品部位的平台



## 選擇權契約

- ❑ 選擇權契約(Options)係指當契約的買方付出權利金後，即享有權利在特定期間內向契約的賣方依履約價格買入或賣出一定數量的標的物，如為買進標的物的權利，稱為買權(Call Options)；如為賣出標的物的權利，稱為賣權(Put Options)。



## 牛刀小試1-2

- 小明買進了1口國泰金股票買權（契約規格2000股），履約價格為每股40元，權利金為1點（每點價值2,000元），若到期時國泰金股價為39元，請問小明應不應該行使權利？其損益如何？



## 認購（售）權證

- ❑ 認購（售）權證(Warrants)是一種應用選擇權概念的衍生性金融商品，係指由標的股票發行公司以外之第三者（如投資銀行或證券商）發行，投資人付出權利金後有權在特定期間或時點，以約定的價格（履約價格）向發行證券商認購（賣出）特定數量的股票。
- ❑ 認購（售）權證是一種類似買（賣）權的投資工具。



## 金融交換

- ❑ 交換(Swap)是一種以物易物的互利行為，運用在金融工具的操作上，乃是指兩個或兩個以上的經濟個體（銀行或企業）在相互約定的條件（包括幣別、金額、期間、計息方式、利率及匯率）下，將握有的資產或負債與對方交換的契約。
- ❑ 金融交換(Financial Swap)有貨幣交換、利率交換及股權交換等。



# 衍金新視野—衍生性金融商品是金融市場的不定時炸彈嗎？

- ❑ 大多數的衍生性金融商品是為避險而生，但數年來知名的投資虧損案件及金融危機卻也都是因為衍生性金融商品而起。
- ❑ 其實大部分衍生性金融商品的設計本意是良好的，如果市場好好運用，確實能發揮其應有的功能，讓人們免受金融風險之苦，但問題是常常有人因為太過自信與投機，不當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讓衍生性金融商品背負不定時炸彈的惡名，您認為公平嗎？



# 衍生性金融商品的功能與影響

- ❑ 價格發現的功能
- ❑ 提供風險管理的工具
- ❑ 提供多樣化的投機工具
- ❑ 促進市場的流動性與效率性

